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备灾点救灾物资

项目编号：CZZC2020-G1-210124-GXJT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FSZC2020-G1-01200-001

采购单位：扶绥县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2**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备灾点救灾物资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2月30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CZZC2020-G1-210124-GXJT

采购计划编号：FSZC2020-G1-01200-001

1. 项目名称：备灾点救灾物资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68.895万元

5、最高限价：268.895万元

6、采购需求：帐篷、 遮阳雨篷(伞)、遮阳伞、篷布、彩条布、折叠床、折叠桌椅、防潮垫、棉胎、被套、毛毯、毛巾被、睡袋、蚊帐、棉衣裤、绒衣、棉大衣等，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

8、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0年12月8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20年12月15日18时前；

2、地点：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

3、方式：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模块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4、售价：0元

注：（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2）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政采云平台完成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再实名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供应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0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开标室)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内，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五、开启**

1、时间：2020年12月30日 15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出具的保函或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单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

投标人基本账户转账或电汇到以下指定的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缴纳时必须在银行转帐单上注明所缴保证金对应的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及(标段)号。【备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于开标现场查验银行转账底单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装入投标文件】，否则做否决投标处理。

开户名称：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开户账号：800091773466663

2.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zjyzx.gov.cn/gxczzbw/（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扶绥县应急管理局

地 址：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华路196号

联系方式：韦工 1387869429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南宁市金凯路26号建通中心

项目联系人：邓工

电　　 话： 0771-5386340

3.监督部门

名 称：扶绥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 话：0771-7536611

扶绥县应急管理局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8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投标人的产品实质上应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2、本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不明确或有误的，投标人请以详细、正确的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4、带▲号条款为实质性内容要求，投标时必须满足，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发生负偏离达3项以上的（按分标独立统计），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6、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为英文文本的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文翻释文本。**

|  |
| --- |
|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 序号 | 采购货物名称 | 数量 |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 1 | 帐篷 | 110顶 | 应急救灾帐篷，3\*4M蓝色救灾帐篷，材800D加厚牛津布，镀锌管外层涂奶白抗腐油漆，顶左右两侧印刷“应急救灾”和大门印刷“救灾”字样。 |
| 2 | 遮阳雨篷（伞） | 220顶 | 四脚:3\*3米，面料：600D压延牛津布，重量15kg，四方钢管铁架烤漆，上脚：30\*30\*0.5mm,1.47m下脚：25\*25\*0.5mm,0.97m交叉管：12\*25，顶杆：22\*0.5mm |
| 3 | 遮阳伞 | 220顶 | 单脚（带底座）:1.2m\*8k防风型，面料：210g牛津布， |
| 4 | 篷布 | 330卷 | 尺寸：4m\*5m,反面防水胶层，正面军绿帆布 |
| 5 | 彩条布 | 330卷 | 10米长宽2米 |
| 6 | 折叠床 | 330床 | 1850mm\*700mm\*350mm |
| 7 | 折叠桌椅 | 330套 | 箱式便携折叠桌椅，采用高强度镁铝合金材质，桌面材质MDF防火面板材质；凳子：800D加厚牛津布，加粗铝合金；净重：≥5KG，桌子规格：56/67/73\*60\*120cm，套装：一桌2椅，凳子规格：29\*33\*34CM，颜色：蓝色，折叠尺寸：60\*60\*10CM；制作工艺：三档调节高低工艺设计，三角加固力学支撑，稳固不晃，加固横栏，铁件加固扣稳定平衡，桌面防水涂成易清洗，预留桌面伞孔，防变形包边一体成型，可伸缩提手； |
| 8 | 防潮垫 | 330块 | 双层铝膜防潮垫，材质：正反两面覆盖防潮PE铝膜，中间为发泡珍珠棉，加厚材质3.5MM，配备单独便携式收纳袋，尺寸3\*3M； |
| 9 | 棉胎 | 550床 | 1.规格：长度2000mm，宽度1800mm，重量4kg/床.2.棉胎等级:二级棉胎，三级梳花棉；3.短纤维含量7%，纤维含量：棉100%，网纱：面纱（每面各三层，分竖纱一层，左斜纱、右斜纱各一层.)4.包边：包边整齐，四 |
| 10 | 被套 | 550床 | 1.长度2000mm，宽度1800mm；重量500g以上2.纤维含量：棉100%；3.断裂强力：经向350N；纬向360N；4.甲醛含量：未检出；5.pH值：5.8；6.针迹密度：平缝12针/3 cm。7.拉链方式：封口要居中,绱长度不低于100cm的尼龙拉链。 |
| 11 | 毛毯 | 550床 | 采用双层拉舍尔面料，涤纶（聚酯纤维）纤维小，密度高。表面平滑细腻，不脱毛，不掉色，不变形，三针五线工艺，四边封边工艺，美观大方，重量：≥3KG，尺寸：1.8×2.1m，执行标准：FZ/T61004-2006. |
| 12 | 毛巾被 | 550床 | 100%纯棉材质，32股中式提花风格，不起球，不褪色，不变形，尺寸：1.8×2.0m，重量：≥1.5KG |
| 13 | 睡袋 | 110个 | 尺寸：190cm\*75cm，采用优质春亚纺面料，帽口松紧调节设计，填充为中密棉 |
| 14 | 蚊帐 | 330床 | 涤纶材质1.5×2.0m |
| 15 | 棉衣裤 | 330件 | 大、中码 |
| 16 | 绒衣 | 330件 | 大、中码 |
| 17 | 棉大衣 | 330件 | 1、面料：涤纶；2、填充物：聚酯纤维；3、里衬：棉/涤；4、规格：男女（大，中，小，重量750克以上） |
| 18 | 单衣裤 | 330件 | 大、中码 |
| 19 | T恤衫 | 330件 | 大、中码 |
| 20 | 冲锋衣 | 330件 | 大、中码 |
| 21 | 冬帽 | 330顶 | 鸭舌帽 |
| 22 | 防寒服 | 330件 | 大、中码:羊毛内衬，外部防水材料 |
| 23 | 手套 | 1100双 | 劳保用品类 |
| 24 | 雨衣 | 550件 | 连体式雨衣，材质：牛津布，做工：PVC胶，配有独立防腐性包装。 |
| 25 | 雨鞋 | 550双 | 大、中码 |
| 26 | 救生衣 | 1100件 | 牛津布浮力材料：聚乙烯泡沫浮力＞7.5KG浮态：保持人体竖直或后倾，且口部露出水面，无面部侵入水中的倾向。大、中码 |
| 27 | 喇叭 | 110个 | 高音喇叭，240秒录音，U盘功能，20W大功率 |
| 28 | 对讲机 | 110个 | 瓦数：15W；信道：16个；发射频率：400-480MHz;电池容量：6500毫安 |
| 29 | 警报器 | 110个 | 便携式，铝合金材质，声音等级；600HZ，净重5KG，传输距离1公里左右 |
| 30 | 移动照明灯 | 330台 | 铝合金外壳，钢化玻璃，反光灯杯，LED大灯珠，18650电池组，防滑底座，便携提手，6-8小时续航，泛光，横向10-100米； |
| 31 | 锂电应急照明灯 | 330台 | 180W锂电应急灯，4800MAH大容量可充电锂电池，进口高亮度LED贴片光源，产品规格：长185mm款120mm，二挡调节充电器输入AC100-240V，输出4.2V0.5A，ABS抗摔工程塑料一体式本体，采用进口5730LED芯片； |
| 32 | 手电筒 | 550个 | 基本参数：额定电压：DC3.7V 、额定容量：1.9Ah、连续放电时间：强光5h）/工作光9h、充电时间3h、外形尺寸（外径×长）：23.2mm×116.5mm2m处照度可达1800lx。 |
| 33 | 蜡烛 | 1100包 | 每包100支 |
| 34 | 饭盒 | 1100个 | 产品材质：PP+硅胶，尺寸：23cm\*7.5cm\*16.5cm |
| 35 | 饮水杯 | 1100个 | PC外壳，全新料硅胶密封圈 |
| 36 | 净水剂 | 110包 | 白色聚合氯化铝，食品级饮用水专用净水剂，重量：25公斤 |
| 37 | 储水罐（桶） | 220个 | 食品级:PC加厚储水桶容量100L，壁厚约3mm,进水口：6分，出水口：1寸，上盖尺寸：20cm,重量3000g, |
| 38 | 家庭急救包 | 550个 | 红色EVA硬包实用21类：合格证：1个，创可贴6个，弹性绑带1个，圆头剪刀1个，三角绑带1个，求生口哨1个，酒精棉片6个，医用无纺胶布1个，曲别针10个，急救手册1个，止血带1个，医用棉签20个，紧急联系卡1张，医用纱布块2个，碘伏棉棒6个，清洁湿巾1个。金属镊子1个，一次性口罩1个，清凉油1个，退热贴1个，无菌敷贴2个 |
| 39 | 口哨 | 1100个 | 不锈钢材质，坚固耐用，4cm\*2cm |
| 40 | 信号棒 | 330条 | 规格：540mm\*40mm\*38mm,重量约200克，电池：两节1号电池，全新外壳，超长Led灯使用寿命，高亮度发光二极管 |
| 41 | 军用水壶 | 550个 | 用途：军用，材质：铝 产地：中国 内容量：2L。 |
| 42 | 应急工具箱 | 220个 | 工具箱内配，卷尺，锯子，数显电笔，按摩柄一字螺丝刀，按摩柄十字螺丝刀，棘轮手柄，美工刀，金色长批头，长内六角扳手，白色打墙钻头\*3，金色麻花钻头\*3，小一字螺丝刀，小十字螺丝刀，绝缘胶布，水平尺，剥线钳，尖嘴钳，羊角锤，小万能扳手，透明卷尺，膨胀螺丝小白盒5-13cm套筒\*9，充电器，25v锂电钻，箱体尺寸390\*340\*115mm，重量4.42KG。 |
| 43 | 背囊 | 220个 | 材质；迷彩帆布，支架组合帆布连接 |
| 二、商务要求表 |
| 质保期 | ⑴1 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⑵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所有软硬件设备、配件提供至少一年的免费质保及软件免费升级服务（各分项另有要求的以各分项要求为准）。⑶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更换配件。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应予以免费换货。保修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30天内交货并验收完毕。****地 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的70%货款。 |
| 售后服务要求 | 1、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安装完成后中标人负责清理产生的木箱等垃圾；2、投标人应提出可行的售后服务承诺书；3、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4、投标报价包括货物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运输、安装、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协调、培训、售后服务、配送产品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5、备件、技术及维修服务，培训要求及其它：（1）备件要求：投标人或厂家应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2）技术及维修服务：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投标人或厂家应配置多名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3）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时，现场响应时间2小时以内。如需更换配件，则小配件3个工作日内更换完毕，大配件7个工作日内更换完毕，当配件等待周期大于7个工作日时，中标人应按照要求提供备用机。 |
| 其它要求 | ▲1、中标人保证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2、投标时提供投标产品彩色图片或说明书（标明主要技术参数）。**3、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无效标处理。**▲4、采购人在货物交货验收阶段发现货物的技术参数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该货物技术参数要求的，属虚假应标行为，采购人将终止合同拒收货物，追究该中标单位违约责任，赔偿采购人因采购时间延长造成采购人经济等方面损失，视情况采购人将违约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 **三、投标人的资信要求表** |
| 政策性加分条件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 其它加分条件 | 详见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备灾点救灾物资** **项目编号：CZZC2020-G1-210124-GXJT** |
| 2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全部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收费标准（货物类）采取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  |  |  |  |
| --- | --- | --- | --- |
| 费率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4、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第三分公司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五象广场支行银行账号：805007933300001 |
| 3 |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
| 4 |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出具的保函或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单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投标人基本账户转账或电汇到以下指定的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缴纳时必须在银行转帐单上注明所缴保证金对应的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及(标段)号。【备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于开标现场查验银行转账底单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装入投标文件】，否则做否决投标处理。开户名称：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开户账号：800091773466663 |
| 5 | **现场踏勘：**无 |
| 6 |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
| 7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获取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 8 | **投标文件组成：开标一览表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资格审查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9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2020年12月 30 日15点 0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5楼）具体详见5楼电子显示屏安排开标。** |
| 10 | 开标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同投标截止地点**。 |
| 11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时间截止后于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审查**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起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2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13 | 质疑：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原件）提交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联系电话：0771-53866340通讯地址：南宁市金凯路26建通中心 |
| 14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czjyzx.gov.cn）。 |
| 15 |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将两份合同送到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
| 16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
| 17 |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 18 | 付款方式：详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表”中的“付款方式”。 |
| 19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
| 20 | 解释：1、本文件中描述竞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竞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竞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2、本文件中描述竞标人的“签字”是指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签章”是指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及盖上公章（印章）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3、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备灾点救灾物资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是指：扶绥县应急管理局。

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投标人”系指获取招标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4.“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⑴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⑵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本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与之相关的投标文件作废。

⑷投标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主体方（或牵头方）计算。

⑸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⑹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核、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分标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3.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指项目合同的履行）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义、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获取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不足1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3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组成。**

**1、资格审查文件：**

（1）▲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

（2）▲投标人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

（3）▲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

（3）▲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2019年财务状况复印件**[①可以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是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②新近成立不足半年的公司可根据其成立的时间提交财务报表；③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采购人代表将拒绝其投标资格]**

**2、商务文件：**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3）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证明文件（注明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5）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资质证书；

（6）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

（7）投标人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8）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9）投标人情况介绍；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11）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13）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14）▲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技术文件**

（1）▲技术响应表；

（2）服务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和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要求自行编写）；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由第三方精度检测报告或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精度实测数据）

（5）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7）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的各种文件和材料；

（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4、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5、**▲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特别说明：投标声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如有分标按分标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帐单或电汇单的附言或用途栏上注明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等信息，否则，信息不明确或有误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4.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将两份合同送到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5.保证金不计息。

**6.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并单独密封封装。**

**3.投标人应将资格审查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4.投标人应将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5.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

**6.投标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但必须加盖骑缝章。**

**7.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如内容为多页，必须逐一逐页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应写全称。**

**8.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单独装订）以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成册）等，含正、副本，应尽量将全部投标文件一并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中】一起密封封装，并将开标一览表单独用信封密封。同时在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密封以投标文件袋（信封）无明显缝隙露出袋（信封）内文件且封贴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

2.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情况，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或密封、标记不合格等风险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投标文件时只负责检查包装是否完好，不负责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情况。投标文件的密封性检查由投标人或投标人代表负责检查，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5.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没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可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投标有效性的认定：**

（1）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②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③投标文件签署（签名）、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估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②投标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③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④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⑤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⑥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根据财库〔2019〕38 号《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以及桂财采〔2019〕41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规定，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有效性时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否决投标，从而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其他等实质性条件，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及要求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发生负偏离达3项以上的（按分标独立统计）；

（4）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串通投标的认定：**

评标委员会须根据以下规定评审供应商是否有串通投标的行为，并按规定判定投标是否有效。

（1）根据桂财采[2016]42号《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规定，出现下述情况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

②授权给供应商后参加同一合同项（分标、分包）投标的生产厂商。

③视为或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相关供应商。

（2）根据桂财采[2016]42 号《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3）根据桂财采[2016]42号《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②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③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⑤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⑥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⑦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以开标。

**（二） 开标：**

1、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

2、开标时，由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3、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标一览表》，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五、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未报名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投标文件未提供“**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资格审查文件**”的文件资料的或提供的文件资料不合格的；

（4）未取得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的行政许可证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

（5）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4、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1.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2.技术复杂；3.社会影响较大。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2.符合性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要求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综合比较与评价的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结果**

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其中一家为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czjyzx.gov.cn）发布中标公告。

3、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5、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八 、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中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将全部投标保证金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三）履约保证金：无。**

**九、其他事项**

**中标服务费：**

1、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收费标准（货物类）采取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  |  |  |  |
| --- | --- | --- | --- |
| 费率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方法**

（一）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二、评标标准**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竞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并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示其信息，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价格扣除；**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竞标人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投标全部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30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分**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分………………………………………………………………………………………60分**

**（1）项目实施方案分（满35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含供货方案、技术解决方案、存放方案、配送方案等）内容，从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内容的科学性、完整性、可操作性、合理性等方面的优劣，由评委根据投标人实施方案优劣情况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15 分），实施方案表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二档（25分），实施方案表述满足采购需求，针对本项目进度计划和各阶段供货的保证措施，安全文明供货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项目区群众关系协调及争议处理方案等提出具体方案。

三档（35分），实施方案在满足二档的前提下，对当地民情了解，因地制宜制定符合本地项目的实施方案，并能对存储、供货线路提出可行性方案等，内容科学性、完整性、可操作性、合理性。

**（2）售后服务方案（满25分）**

售后服务方案（综合考虑投标人保障售后运行维护计划方案、技术服务团队能力等）：

一档（5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及可行性差，无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技术培训方案不完善，免费保修期限、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三档（15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及可行性、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技术培训方案较良好，免费保修期限、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优于招标文件，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合理，综合评定方案各方面良好；

三档（25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及可行性、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技术培训方案综合评定优秀，免费保修期限、 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优秀，有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售后服务措施优，且本项目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专业的售后服务专业队伍，按行政班时间驻点维修维护，维修维护方案合理可行，完善的服务流程及配套资源，确保向本项目提供专业、快捷、规范的售后服务。

**3、商务分……………………………………………………………………………………10分**

（1）投标人自 2017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承接过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绩[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合同主体、货物名称、内容、金额、签订时间等，否则，不得分；每项 2分，满分10分。

1. 总得分 = 1 + 2 + 3 五、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 采购计划文号：

供应商（乙方）： 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安排。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和地点：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10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培训**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由甲方确定具体时间，地点：由甲乙双方商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质保期：**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付款方式：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无**

**第十条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期限，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甲方应随货物出具包括有货物名称、生产厂家、数量、批号（效期）等信息的验收单，并一式三份，甲乙方及具体收货方各一份。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甲乙方在验收单上签章后验收完成。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前发生的所有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2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需退换货处理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相关质量问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或引发任何纠纷诉讼的，由乙方承担赔偿经济损失并承担全部责任。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3、投标承诺书；4、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三份,乙方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联系人及电话： | 联系人及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经办人：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1.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文件名称：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时启封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格式**

**1、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文件名称：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时启封

 年 月 日

**2、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1）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页码）

（2）投标人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

（3）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

（4）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

（6）投标人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①可以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是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②新近成立不足半年的公司可根据其成立的时间提交财务报表；③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采购人代表将拒绝其投标资格]—————

**3、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文件名称：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时启封

 年 月 日

**4、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目录**

**一、商务文件**

（1）投标声明书———————————————————————————（页码）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等——————————

（4）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 ————————————————————

（5）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证明文件：

5.1：主要设备、材料的原厂商出具的文件及相关资料等 ————————

5.2：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

5.3：其他证明文件 ————————————————————————

（6）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 —————————————————

（7）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 ——————————————————

（8）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

（9）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10）投标人情况介绍—————————————————————————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1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4）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15）商务响应表 ——————————————————————————

**二、技术文件**

（1）技术响应表——————————————————————————

（2） 培训、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和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要求自行编写）—————————————————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由第三方精度检测报告或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精度实测数据）——————

（5）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7）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的各种文件和材料——

（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三、报价文件**

（1）投标函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3）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

**（二）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1、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复印件）

2、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

3、投标人依法纳税的税费凭证证明

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4、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投标人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商务文件格式：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 ；规格型号： ；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 年 月生产完工或向　　 （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 订购］。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等（如有）**

**4、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用户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5、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证明文件**

5.1主要设备、材料的原厂商出具的文件及相关资料等

5.2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投标文件页码 |
| 地址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经营期限 |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工作业绩 |  |  |
| 服务承诺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传 真 |  |  |
| 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5.3其他证明文件（招标文件有规定的，据实提供）

**6、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7、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8、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9、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10、投标人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格式自拟）**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备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4、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竞标中或者工程项目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 投标价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广西工业产品合计价格： |  | 占投标总价比例： |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5、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分标：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商务最低要求“内容填写**

⑴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技术文件格式：

**1、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请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认真填写该表。“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招标文件需求 | 招标文件承诺 | 偏离说明 |
| 货物名称 | 数量 | 技术需求 | 投标货物名称 | 数量 | 品牌、规格型号、厂家、（配置） | 技术参数 |
| 1 |  |  | 1 ……2 ……3 ………… |  |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2 |  |  | 1 ……2 ……3 ………… |  |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分标（有分标时填写） |
| 投标人（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字或盖章）：  |

**说明：⑴投标人必须按以上格式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无签字、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无效。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⑵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⑶当投标文件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2、服务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和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要求自行编写）；**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分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由第三方精度检测报告或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精度实测数据）；**

**5、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格式自拟）**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7、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的各种文件和材料**

**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报价文件格式：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根据贵方为 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签字代表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 提交**开标一览表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资格审查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分标号： /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单位）****①** | **产地** | **品牌、****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价****②** | **投标报价****③=①×②**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合计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 交货时间：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密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

投标人名称：

**4、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 /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单位）****①** | **产地** | **品牌、****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价****②** | **投标报价****③=①×②**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合计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 交货时间：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报价相一致。

5、此表请单独装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项目编号、标项、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三、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 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采购单位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采购单位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采购单位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一式 份，签约各方各持一份，交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及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日期： 年 月 日 |

**2、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与 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